

证券代码：002565 证券简称：顺灏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交易事项概述

1、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前，公司持有参股公司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辰光”或“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为2,211,721.82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参股公司轨道辰光的股权为27.8174%。

2、轨道辰光拟进行增资扩股，其中：公司关联方北京市椿辰光迹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椿辰光迹”）拟投资人民币2,500万元，其余非关联投资方意向投资人民币14,500万元，以上投资方拟投资合计人民币17,000万元。公司就本次增资事项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后公司将持有轨道辰光的股权从27.8174%变化至23.7756%，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

3、公司联席总裁张哲宇先生持有椿辰光迹99%份额，且同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椿树（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椿辰光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构成关联交易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外，前十二个月内，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生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 74,980,370.16 元，该事项亦构成与关联方张哲宇先生控制的企业北京椿辰星迹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交易事项已累计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故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

6、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负责本次后续事项相关手续的办理及文件签署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等。出于谨慎性考虑，董事张善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担任本次标的公司轨道辰光的董事长）对此议案已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 二、关联增资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市椿辰光迹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椿树（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6-02-05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半壁店甲 1 号院 5 号楼 2 层 2990 室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K7FW674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伙人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持股比例
----	-------	------

1	张哲宇	99%
2	椿树（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以及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发现椿辰光迹存在被强制执行或失信被执行的情形。椿辰光迹为2026年2月5日新设立的合伙企业，尚未实际运营，暂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财务数据。

椿辰光迹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联席总裁张哲宇先生，持有椿辰光迹99%份额，且同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椿树（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 三、所涉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张哲宇

4、成立日期：2024年12月25日

5、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北路9号院1号楼13层101

6、注册资本：7,950,852.25元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E712HB8X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微小卫星生产制造；微小卫星科研试验；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以及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 未发现轨道辰光存在被强制执行或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拟增资后	
		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1	星空创新 (北京)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	30.1854%	2,400,000	25.7995%
2	<b>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	<b>2,211,721.82</b>	<b>27.8174%</b>	<b>2,211,721.82</b>	<b>23.7756%</b>
3	北京星轨创合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2,000,000	25.1545%	2,000,000	21.4996%
4	北京星研创合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600,000	7.5464%	600,000	6.4499%
5	北京椿辰星迹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405,797.43	5.1038%	405,797.43	4.3622%
6	联想中小企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 (天津)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3,333	4.1924%	333,333	3.5833%
7	北京市椿辰光迹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	-	198,771.31	2.1368%
8	其他新进非关联投资方合计	-	-	1,152,873.56	12.3932%
	<b>合计</b>	<b>7,950,852.25</b>	<b>100.00%</b>	<b>9,302,497.12</b>	<b>100.00%</b>

注: 上表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之和存在差异, 系四舍五入及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 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0	141,596,363.43
负债总额	0	6,712,308.21
净资产	0	134,884,055.22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度 (经审计)	2025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15,946,796.46
净利润	0	-5,215,944.78

注: 轨道辰光成立于2024年12月25日, 2024年度尚未实际运营, 故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均为0。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联席总裁张哲宇先生, 持有本次轨道辰光新进股东之一椿辰光迹99%的份额, 且同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椿树 (北京) 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椿辰光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构成关联交易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 五、放弃权利暨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各方综合考虑轨道辰光所处行业特点、当前发展阶段、未来发展潜力等，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经友好协商，确定了本次交易价格。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具体协议，具体内容和相关条款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 七、放弃权利的原因、影响

轨道辰光未来可能存在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运营管理等不确定风险因素的影响，造成盈利不及预期，继而导致达不到公司对其投资预期。

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对标的公司增资74,980,370.16元，本次标的公司增资扩股，有望标的公司能借助新投资人带来先进的管理经验、规范的治理结构以及更广泛的行业资源，公司出于自身战略规划和综合实际经营情况考量，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上述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轨道辰光股权比例从27.8174%变化为23.7756%，轨道辰光仍为公司参股公司，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签订具体协议，具体内容和相关条款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除参与本次增资的关联方主体及其认购金额已确定外，其他增资主体及认缴金额可能存在变动，本次交易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椿辰光迹的实际控制人张哲宇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74,980,370.1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6年1月14日披露的《关于对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6-004) 以及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对北京轨道辰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 十、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委员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负责本次后续事项相关手续的办理及文件签署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等。出于谨慎性考虑，董事张善从先生作为关联董事（担任本次标的公司轨道辰光的董事长）对此议案已回避表决。

##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0 日